

# 太原科技大学文件

科大字〔2023〕27号

## 关于印发《太原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太原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经学校校长办公会审议，党委常委会审定通过，现予以正式印发，请遵照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 太原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依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和山西省教育厅相关安排，我校将于2024年下半年接受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为扎实做好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确保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方针，健全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坚持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建设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结合学校“十四五”规划建设目标，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以本为本”，确立立德树人中心地位，构建“三全育人”新格局；突出“四个回归”，切实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推进教师践行立德树人使命，不断提升学校育人能力；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质量意识，深化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注重过程评价、增值评价、综合评价，进一步完善“五育”评价体系；建立“问题清单”，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完善行业、企业深度参与教育及教育评价机制，

持续提升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 三、组织机构与工作职责

为切实加强对审核评估工作的领导，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圆满实现审核评估工作目标，学校成立相应组织机构，具体组成和工作职责如下：

#### (一) 审核评估领导小组

组 长：王志连 白培康

常务副组长：侯 华

副组长：杨全平 李志荣 谢 刚 刘向军 马立峰

秘 书：李 虹 赵明煜

成 员：康永征 丁庆伟 王延波 王平平 张慧锋

朱小庆 张井岗 李志宏 韩政荣 刘光明

李晋红 郭银章 白尚旺 李世红 张英俊

田文婧 石光生

审核评估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和校长任组长，分管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副校长任常务副组长，全体校领导任副组长，秘书为教务部部长和学生工作部部长，成员为各相关部门负责人。

审核评估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 1.全面领导和部署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建工作；
- 2.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指导、监督和检查评建工作的进展情况；审议、协调和决策审核评估重大事项；
- 3.审定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自评报告及其他重要的评估材料；
- 4.为评建工作提供政策、经费、人员等条件保障，领导落实评

估整改、持续改进等教育资源和育人环境建设等。

## (二) 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主任：李虹

副主任：丁庆伟 王延波 王平平 赵明煜 刘志奇

秘书组负责人：李兴莉 杨春霞

秘书组成员：王军 刘桐 武有成 张岩丽 高淑琴

侯艳文 根据阶段性工作需要临时抽调人员

顾问组负责人：王希云

顾问组成员：教指委委员、审核评估专家、质量保障及其他  
教学建设相关专家根据工作需要聘请。

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协调各专项工作组及职能部门之间的工作；

2. 制定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及各阶段实施方案，分解评估任务，  
落实目标责任，细化工作安排；

3. 布置、检查各学院、各部门的评建工作，组织开展校内专项  
评估、自评自建及预评估工作；

4. 主持学校自评报告等相关材料的起草工作；

5. 负责评审期间的专家接待，做好线上线下考察配合；

6. 负责整改报告起草和实施工作；

7. 及时汇总、汇报评建情况，研究和协调解决评估过程中发现  
的各种问题；

8. 负责对各学院、各部门评建工作进行考核与评价；

9. 认真做好评估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三) 审核评估专项工作组

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设六个专项工作组，分别为报告起草组、数据与材料组、宣传工作组、教学建设组、学风建设组、综合保障组。

### 1. 报告起草组

牵头部门：教务部

主要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发展研究中心、人力资源部、国际合作与交流部、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等。

主要职责：

- (1) 撰写审核评估《申请报告》；
- (2) 撰写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 (3) 撰写专家入校评估《校长报告》；
- (4) 撰写本轮审核评估《整改报告》《中期自查报告》《整改工作总结报告》等相关材料。

### 2. 数据与材料组

牵头部门：教务部

主要责任部门：人力资源部、学生工作部、国际合作与交流部、资产管理部、校团委、计划财经部、后勤管理部、发展研究中心、产教融合中心、科学技术研究院、创新创业学院等。

主要职责：

- (1) 负责校内支撑材料的策划、收集、整理及编目；
- (2) 负责线上评估基础材料的准备与提交；
- (3) 负责专家入校评估案头材料的准备工作；
- (4) 负责指导和检查各教学单位教学档案准备工作；
- (5) 组织填报“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编制“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6) 负责在校生学习体验调查和教师教学体验调查组织工作。

### 3. 宣传工作组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

主要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教育信息技术中心、教务部、校团委等。

主要职责：

- (1) 建立审核评估专题网站；
- (2) 制作审核评估专题视频；
- (3) 营造校园评建氛围，制作宣传材料和展板，进行各种专题系列宣传，拓展对外宣传报道。

### 4. 教学建设组

牵头部门：教务部

主要责任部门：人力资源部、资产管理部、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创新创业学院、产教融合中心、教育信息技术中心等。

主要职责：

- (1) 加强教学基本建设，规范教学运行管理；
- (2) 完善教学档案材料；
- (3) 强化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组织审核评估相关人员的培训；
- (4) 加强实验室建设和管理，规范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强化学生技能训练；
- (5)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 (6) 组织学院自评自建和预评估。

### 5. 学风建设组

**牵头部门：**学生工作部

**主要责任部门：**校团委、人力资源部、教务部等。

**主要职责：**

(1) 加强学风建设，努力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引导学生养成良好学习生活习惯；

(2) 引导学生创新学习、主动学习，树立正确的学习观、成才观、就业观；

(3) 做好专家入校评估期间的学生组织、宣传和教育工作；

(4) 负责本科生就业数据填报工作、毕业生跟踪调查组织工作。

## **6.综合保障组**

**牵头部门：**校长办公室

**主要责任部门：**教务部、资产管理部、计划财经部、后勤管理部、教育信息技术中心、综合保障中心、基本建设管理部等。

**主要职责：**

(1) 自评自建期间的教学设施和条件完善，计算机网络维护；

(2) 专家评审期间的组织配合、综合协调和信息传递；

(3) 专家入校评估前的环境整治，审核评估工作的经费保障等。

## **(四) 学院审核评估工作组**

各学院成立学院审核评估工作组，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担任组长。

**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学校评估任务，做好本院师生员工动员及审核评估宣传工作；

2. 制定本学院评建工作方案及阶段工作计划、落实措施，及时检查评估任务落实情况；
3. 负责本学院教学基本建设、各教学环节规范和评估工作的开展；
4. 负责本学院教学档案及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及文字撰写工作；
5. 负责组织本学院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学科专业建设特色与亮点的凝炼工作；
6. 向学校提供所需资料，及时向学校反馈各类评估信息；
7. 认真做好学校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负责学院整改工作，撰写学院整改报告。

### （五）督查工作组

督查工作由学校纪检监察机构负责。

督查工作组负责对各工作组、相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等审核评估工作进展和成效进行督查，对工作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予以批评、问责。

## 四、评建工作进度安排

为高效完成新一轮审核评估各项工作，做到重点突出、任务明确、推进有序，工作分为启动动员、自评自建、自评整改、迎接评估、专家评审和总结整改等六个阶段，各阶段主要工作任务如下：

### （一）启动动员阶段（2023年9月-2023年10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是：

1. 成立学校审核评估工作相关组织机构；
2. 制定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相关工作方案，明确部门

分工，细化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

3. 召开全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动员大会，全面部署校、院两级审核评估工作；
4. 开展系列学习培训，邀请专家作审核评估及教学改革相关辅导报告，提升全校师生对评估方案的理解和认识，统一全校师生员工思想（贯穿全程）。

## （二）自评自建阶段（2023年10月-2023年12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是：

1. 完成各级管理文件和各种质量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2. 各学院（部）和各职能部门全面总结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成效，逐项落实上一轮审核评估专家反馈的问题；
3. 组织开展课程评价和专业自评；
4. 各学院、各部门按照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扎实开展自查、自评和自建工作，查找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形成建设方案，撰写自评报告初稿；
5. 预填报2023年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形成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初稿。

## （三）自评整改阶段（2024年1月-2024年6月）

1. 对照评估要求，成立若干工作专班，全面开展自评整改工作；
2. 在自评报告初稿评议基础上，聘请校外相关专家进行咨询、预评估；
3. 根据预评估反馈意见，各学院、各单位根据整改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全面整改建设；
4. 学校总结前期工作，研究和解决各种问题，完善“高等教育

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自评报告、校长报告和支撑材料。

#### **(四) 迎接评估阶段（2024年7月-2024年8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是：

- 1.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报告、视频及支撑材料定稿；
- 2.学院和相关部门支撑材料定稿；
- 3.拟定专家组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工作方案、接待方案，专家评估案头材料定稿；
- 4.制定迎接专家进校考察工作方案，加强相关人员培训，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
- 5.做好专家现场考察期间各项保障准备工作。

#### **(五) 专家评审阶段（2024年9月-2024年12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是：

做好专家组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的各项准备工作，为专家组审阅材料、线上访谈座谈、线上听课看课、随机暗访等提供便利的工作环境，积极配合评估专家开展工作。

#### **(六) 总结整改阶段（2025年1月-2026年12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是：

- 1.依据《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排查薄弱环节，形成问题清单，提出针对性解决措施；
- 2.在规定时间内编制完成《审核评估整改方案》，明确整改任务书、时间表、校内督查督办机制和问责机制；
- 3.建立整改台账，落实整改任务；
- 4.组织整改工作的检查验收，撰写整改报告并上报；
- 5.总结评建工作，对在评建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 **五、工作要求**

###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全校要高度重视审核评估工作，新一轮审核评估在评估分类、评估流程、评估方式、评估结果使用等方面都有新变化，更加注重持续改进，引导和激励学校合理定位、特色发展。全校上下各级领导干部和全体教职员必须充分认识本轮审核评估的重要意义和作用，必须精心组织、不漏盲区、不走过场、不打折扣、全员参与，确保成功。

### **(二) 加大宣传，加强学习**

充分发挥宣传工作在思想引领、舆论推动、精神激励、文化支撑等方面的作用，通过标准解读、专家培训等全方位多角度权威解析，把新一轮审核评估重大意义“传到位”、把评估精髓要义“说清楚”、把评估任务要求“讲明白”，让全校师生深入理解、准确把握新一轮审核评估在导向、内涵、类型、方法、功能等方面的新变化，统一思想，把握重点，真正使评估理念深入人心，使评估建设取得实效。

### **(三) 建立清单，明确职责**

审核评估工作是一项复杂系统工程，涉及学校众多部门、所有教学单位。全校上下要凝心聚力，全面落实好各项审核评估工作，明确工作任务与责任，团结协作，系统规划认真做好每一阶段工作，保障评建工作落到实处。评建过程中各单位要加强分工合作，发挥主人翁精神，做到“人人身上有任务、人人身上有责任”。

### **(四) 统筹安排，扎实推进**

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是一项涉及全校的复杂系统工程，时间

紧、任务重、责任大。在迎评期间，要求全校各单位、各部门和个人必须服从评估工作大局，服从学校的统一部署、统筹安排。评建过程中各单位要树立全校一盘棋的思想，互相支持，精准配合，协调共进。具体负责评估工作的各级领导干部和其他专、兼职评估工作人员要保证全身心投入评估工作中，在评估中不断整改、提高和促进自身工作，确保审核评估工作有序推进。

## 六、保障措施

### （一）建立资金、人力、物力保障机制

设立评建工作专项资金，制定经费计划，保证经费足额及时投入到位。进一步加大对本科教学的投入，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和育人环境，尽最大努力，在人力、财力和物力等方面对评建工作给予优先支持，确保评建工作顺利进行。

### （二）建立健全评建工作制度

根据评建工作需要，建立健全评建工作制度，主要包括：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制度、评建办公室例会制度、评建工作督查、考核、责任追究与奖罚机制和教学单位评建工作制度，保证评建工作有章可循。